

# 郭沫若 作品经典

第十二册 蔡文姬



二十世纪  
中国文学大师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GUO MO RUO ZHUO PIN JING DIAN

# 郭沫若作品经典

第十二册

蔡文姬

中国华侨出版社

蔡文姬

蔡文強

## 序

幼时发蒙，读过《三字经》，早就接触到“蔡文姬能辨琴”的故事。没有想到隔了六十多年，我却把蔡文姬戏剧化了。我不想否认，我写这个剧本是把我自己的经验融化了在内的。

法国作家福楼拜，是有名的小说《波娃丽夫人》的作者，他曾经说：“波娃丽夫人就是我！——是照着我写的。”我也可以照样说一句：“蔡文姬就是我！——是照着我写的。”

但我和福楼拜却又不同。福楼拜说波娃丽夫人就是他，那是说那部小说是照着他的想象写出的。所以他又曾经这样说过：“《波娃丽夫人》没有一点是真的。这完全是一个虚构的故事，其中没有一点关于我的感情的东西，也没有一点关于我的生活的东西。”

《蔡文姬》却恰恰相反，它有一大半是真的。其中有不少关于我的感情的东西，也有不少关于我的生活的东西。不说，想来读者也一定觉察到。在我的生活中，同蔡文姬有过类似的经历，相近的感情。但是这些东西的注入，我是特别注意到时代性的。蔡文姬的时代和今天的时代是完全不同了。我在写作中是尽可能着重了历史的真实性，除掉我自己的经历使我能够体会到蔡文姬的一段生活感情之外，我没有丝毫意识，企图把蔡文姬的时代和现代联系起来。那样就是反历史主义，违背历史真实性了。

当然，人体和猿体总有相似的地方。马克思也说过：“人体解剖

对于猿体解剖是一把钥匙。”因此在《蔡文姬》剧本与现代之间，读者或观众可能发生某些联想，是在所难免的。我在时代性的区别上是尽可能采取了客观的态度，我也希望读者或观众也尽可能采取客观的态度。

再有一点我要声明，我写《蔡文姬》的主要目的就是要替曹操翻案。曹操对于我们民族的发展、文化的发展，确实是有过贡献的人。在封建时代，他是一位了不起的历史人物。但以前我们受到宋以来的正统观念的束缚，对于他的评价是太不公平了。特别经过《三国演义》和舞台艺术的形容化，把曹操固定成为了一个奸臣的典型——一个大白脸的大坏蛋。连三岁的小孩子都在痛恨曹操。

我们今天的时代不同了，我们对于曹操应该有一种公平的看法。因此，我写了一篇《替曹操翻案》，这是我在《蔡文姬》中所塑造的曹操形象的基础。尽管在目前对于曹操的看法还有分歧，但我相信那些分歧是会逐渐接近或者消灭的。

从旧有的正统观念来看曹操，那是已经过时了。那样的分歧是不足道的。今天的主要分歧是从新的观点来的，便是对于曹操打过黄巾的看法问题。关于这一层，明白地说，凡是多少有一些新的历史观点的人，谁也没有说过曹操打了黄巾是应该。不同的只是对于打了黄巾之后曹操的一些设施应当作如何评价。

我们今天研究历史或者评判历史人物，总得根据历史唯物主义，实事求是地来进行。我们不能把今天的标准来衡量曹操，也不能把今天的标准来衡量黄巾农民义军。例如，有人说黄巾义军的政治纲领是“耕者有其田”，俨然在一千七八百年前，还在封建制度上行阶段的农民，就在进行土地革命了。那是把历史课题提早了一千年。那样的说法是不合历史事实的。

在中国的长期封建统治中，历代农民起义有它本身的历史发

展过程。在封建制度的上行阶段,农民起义如陈涉吴广、赤眉铜马、黄巾、李密、黄巢以及其他,都不曾提出过土地问题。简切地说,他们都是“取而代之”主义者,是学统治者的办法来打统治者的,即是“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”。他们受着历史条件的规约,不能超脱出封建时代的意识。到了封建制度的下行阶段,自北宋以后的情况就有所不同了。北宋初年的李顺、王小波,明末的李自成,清代的太平天国,就提出了“均财富”、“均田”、“均产”等号召,而且有的还一时见诸实施。这在事实上是反映了农民的平均主义,然而由于无产阶级还没有登上舞台,这些号召结果只是空头支票,即是一时兑现也没有可能维持长远。孙中山的“平均地权”和“耕者有其田”,也只是停止在号召的阶段而已。中国历代的农民起义有它一定的历史发展过程,我们应该明确地掌握,然后才能对历史事实和历史人物给予正确的评价。要这样从全面发展上有分析地来看问题,才能合乎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。不然是会走到它的反面的。

东汉末年的义军领袖们,很多人一起兵就称帝称王,并没有提出过“均产”、“均田”之类的政治纲领,象北宋以后的历次农民起义那样。他们的起义目的,看来只是要保证当时可能有的物质生活,要如曹操《对酒》一诗所歌咏的那样,“对酒歌,太平时,王者贤且明”,即是要以新的真命天子来代替旧的假命天子,使百姓能够安居乐业。所谓“苍天已死,黄天当立,岁在甲子,天下大吉”<sup>①</sup>,正宜作这样解释。我是在这样的认识之下,说“曹操虽然打了黄巾,并没有违背黄巾起义的目的”。

人是可以转变的。曹操尽管打过了黄巾义军,不能否认他也受到农民起义的影响,逼着他不能不走上比较为人民所喜悦的道路。

<sup>①</sup> 黄巾起义前夕,张角提出的口号。见《后汉书·皇甫嵩传》。

曹操在《述志令》中叙述过他的主观愿望,说他曾经想做一个隐居的学者,后来又想立功封侯,做征西将军,而结果却为时势所迫,做到锄豪强,抑兼并,身为宰相,贵极人臣,成就了统一中国北部的霸业。这就表明客观条件逼着他在不断改变。他又曾经说:“设使国家无有孤,不知当几人称帝,几人称王。”然而他到后来毕竟还是称了王,而让他的儿子曹丕称了帝。曹丕称帝后建元“黄初”,这当然有五行说的含义,和谯县出现过所谓黄龙有关,但和“黄天当立”不也有一脉相通的气息吗?因此,我说“曹操虽然是攻打黄巾起家的,但我们可以说他是承继了黄巾运动”。

我是肯定曹操的功绩的。他使汉末崩溃了的社会逐步安定了下来,使黄河流域的生产秩序得到恢复和发展,使流离失所的人民得到安居乐业。他虽然打过黄巾,而黄巾农民确是拥护他。由黄巾义军收编成的青州兵,开始时的作战力也并不强,有时纪律性也并不高,然而后来不同了,不能否认是经过了组织化。青州兵在曹操率领下转战了二十七八年,打了不少次的硬战,但等曹操一死(建安二十五年),他们以为天下会大乱,都击鼓整队离去,经过慰抚,大约是回魏归了队。这一史实不是很鲜明地表示着:曹操生前对青州兵的宽厚和青州兵对曹操个人的悦服吗?总之,曹操对当时的人民是有过贡献的,对民族的发展和民族文化的发展也是有过贡献的。除在郡国广泛开立屯田之外,在他的统治下还兴修了好些水利,不仅有利于当时,而且有利于后代。在文学方面的贡献,就是痛恨曹操的人也无法否定。人民是最公正的,凡是有功于人民的人,人民是会纪念他的。谯县旧有魏武帝庙,就在北宋,也还受着民间和王室的崇敬。这些,在讨论中,有不少的朋友已经说得很详细,我就不准备再多说了。

其实曹操的为人,他的才、学、识,他的生活态度,作为一千七

八百年前的人来看，已经就够特出一头地了。例如，他曾经和工人一道打刀，在当时是被人讥笑过的，在今天也有人认为无足轻重，据说和古代帝王亲耕籍田一样，是一种形式。我看不能那样看问题。曹操和工人一道打刀，是为想起兵打董卓，他当时还是一个在逃的将校，怎么能够和亲耕籍田相比呢？如果是一种仪式，那别人也就不会讥消他了。我是特别重视这件事的。因为在一千七八百年前的知识分子就能够重视体力劳动，实在是件了不起的事。请想想看吧，我们今天有些比较进步的知识分子，就在一年七八个月以前，不是都还在轻视体力劳动，看不起劳动人民吗？

历史上从来没有过一个十全十美的人。我虽然肯定了曹操的功绩，但并没有否定曹操的罪过。我不仅说过打过黄巾义军是曹操生活中最不光采的一页，不仅说过他的缺点很不少，还在剧本里面通过他判处董祀死罪的情节，把曹操由于偏信几乎错杀了好人形象化了。剧中的情节虽然是出于我的想象，但曹操由于性急，有时误杀过好人，确是千真万确的事实。

过分美化曹操，和曹操同时代的人倒有过这个倾向。例如，他的儿子曹植的《七启》，那最后一启就在歌颂他的父亲。我不妨把那节文字摘录一些在下边，以供读者参考：

世有圣宰，翼帝霸世。同量乾坤，等曜日月。玄化参神，与灵合契。惠泽播于黎苗，威灵振乎无外。超隆平于殷周，踵羲皇而齐泰。显朝维清，王道遐均。民望如草，我泽如春。河滨无洗耳之士，乔岳无巢居之民。

又如《魏德论》中称颂曹操的几句是这样：

武皇之兴也，以道陵残，义气风发。神戈退指则妖氛顺制，灵旗一举则朝阳播越。

还有《武帝诔》，说曹操“九德光备，万国作师”；“怒过雷霆，喜

逾春日”。又说“群杰扇动，我王服之；喁喁黎庶，我王育之”；还说他死了都还“下君百灵”。

这些歌功颂德的文字简直把曹操说得来天上有、地下无。特别是“同量乾坤，等曜日月”，“民望如草，我泽如春”等句，是值得欣赏的辞藻，但也似乎特别夸大。但是，我们根据这些，却可以看出建安时代的人对于曹操的一种看法。曹植是曹操的儿子，他要歌颂父亲，当然不足为奇。但如农民起义军的领袖之一的张鲁，是被曹操打败了的人，他也竟说“宁为魏公奴，不为刘备上客”。这不表明着：曹操在当时的确是颇得人心的吗？

蔡文姬归汉后究竟做了些什么工作，除掉《后汉书》的本传中说她凭记忆记录出了她父亲蔡邕的作品四百余篇之外，别无资料可考。四百余篇的内容到底是些什么，也是一个无法解答的疑问。在剧本中，我说曹操要她帮助撰修《续汉书》，这虽然也是出于虚构，而在我却是有所依据的。

《后汉书》的撰述，除现传范曄的著作外，有谢承的《后汉书》，薛莹的《后汉书》，二书均已失传。谢和薛都是吴人，与蔡文姬自然无关。晋人司马彪有《续汉书》，虽也同样失传，但据古籍所载，其《礼仪志》、《天文志》都采取了蔡邕的著作。蔡邕曾续撰《前汉书》十志，在他的文集中还保存有《上汉书十志疏》，可以为证。这些著作，由于流离散失，可能是包含在蔡文姬所追寻的四百余篇的遗文中的。因此，我在剧本中说蔡文姬“在《续汉书》的撰述上提供了很宝贵的材料”，并不完全是无稽之谈。

剧本的初稿是二月初旬在广州写出的。二月三日动笔，九日写完，费了七天工夫。但其后在上海，在济南，在北京，都修改过多少次。特别在最近，为了适应演出上的方便，还作了相当大的压缩。我感谢北京人民艺术剧院的同志们和广州、上海、济南的同志们给了

我很大的鼓舞和帮助。我感谢各地的同志们对我提出了很多宝贵的意见。我感谢王戎笙同志,他的《谈〈蔡文姬〉中曹操形象的真实性》一文对于剧本是比较详细的注释,我征得了他的同意,收入了本书。我相信这对于读者是会有所帮助的。

我感谢文物出版社的同志们,他们本来打算把明人的《胡笳十八拍》画卷单独出版,由于知道我写了剧本,中途改变了计划,愿把画卷和剧本一道印出,并还把宋人陈居中的《文姬归汉图》作为封面。这真使我的剧本增光不少了。

有关蔡文姬的史料,为了读者的方便,我尽可能地收集了起来作为附录。骚体的一首《悲愤诗》,在我看来是假托的,但也假托于魏晋文人,仍不失为重要的史料。

同被收录的几篇文章中,如《谈蔡文姬的〈胡笳十八拍〉》,如《替曹操翻案》,都和在报刊上发表时略有删改。特别是《替曹操翻案》中有一处我把史事弄混淆了。那就是把建安十八年(公元213年)庐江一带的农民因怕迁徙而集体渡江东逃一事,和《魏志·袁涣传》“新开屯田,民不乐,多逃亡”一事等同了起来,那确是错误。新开屯田是在建安初年,两者不能混为一谈。好几位朋友在讨论中都指责到这一点,我要向他们表示感谢。这个错误,我在文章中已经把它改正了,这是应该声明的。

因此,这部《蔡文姬》应该说是一部集体创作。当然,其中一定还有不少不妥当的地方,那当得由我个人负责。我诚恳地请求同志们、朋友们予以严厉的批评。

郭沫若

1959年5月1日

## 人 物

蔡文姬——名琰，左中郎将蔡邕之女，没入南匈奴十二年，为左贤王妃。建安十三年（公元二〇八年）由曹操遣使赎回。初归汉时估计年三十一岁。

胡 儿——蔡文姬之子，初出场时估计年八岁，后归汉时年十六岁。回汉是出于我的安排。史籍中未著其名，剧中以伊屠知牙师名之。伊屠知牙师乃王昭君之子，曾为左贤王。左贤王在匈奴中位置仅次于单于，单于死即由左贤王继承。以伊屠知牙师名胡儿足以显示蔡文姬对王昭君之思慕。

胡 女——年半岁，尚在襁褓中，文姬呼之为昭姬；后亦归汉，时年九岁。

赵四娘——文姬之姨母。此人出于假托。文姬之母相传为赵五娘，此作为赵五娘之姐，与文姬同时没于匈奴，相依为命。文姬归汉，其子女即由她留胡照料。有此足以促成文姬归汉的决心。此人作为死于匈奴中，在胡儿、胡女归汉时已去世。

左贤王——假定年四十岁左右。剧中把他作为匈奴的民族主义者，故以汉初最杰出的匈奴单于冒顿之名名之。冒顿单于曾打败汉高祖刘邦，并侮辱吕后。此左贤王名以冒顿，以表示其强项。

南匈奴单于呼厨泉——假定年五十岁左右。此人于建安二十一年朝汉，被曹操留置于邺，遣右贤王去卑回匈奴，分其众为五部，各立其贵人为帅，选汉人为司马以监督之。故在曹操手

中，南匈奴等于归化。北匈奴早已西迁，其旧地为鲜卑族所占据。

右贤王去卑——假定年三十岁以往。此人乃亲汉派，为曹操所信任。匈奴统治者地位以单于、左贤王、左谷蠡王、右贤王、右谷蠡王等为次，故右贤王位在第四。

董祀——曾为屯田都尉，与文姬同为陈留人，文姬归汉后重嫁于他。为处理方便，剧中以此人为曹操派赴匈奴的正使，后升任长安典农中郎将。初使匈奴时假定年三十一岁，与文姬同年，但月份较小，并假定他曾师事蔡邕，是蔡文姬的表弟，其母为赵三娘。

周近——假定年四十岁左右。史有此人。曹丕《蔡伯喈女赋》已失传，其序的残文云“家公与蔡伯喈有管鲍之好，乃命使者周近持金璧于匈奴赎其女还，以嫁屯田都尉董祀”云云。为方便计，以此人作为派遣匈奴的副使，并任屯田司马，为董祀下属；但在意识上颇与董祀对立，几至陷害董祀。

曹操——赎回蔡文姬时年五十四岁，其年为建安十三年（公元二〇八年）。当年七月始为丞相，但剧中为方便计已称之为丞相。建安二十一年时六十二岁，晋封魏王。

卞后——小曹操四岁，为曹丕、曹彰、曹植之生母。本出娼家，史称其节俭勤谨，宽厚待人，菜食粟饭，不用鱼肉。曹操甚爱之，称其“怒不变容，喜不失节”。

曹丕——建安十三年时年二十二岁，其时官职不明。建安十六年为五官中郎将，副丞相。剧中为方便起见，初出场即称为五官中郎将。

侍琴、侍书——曹丞相的家婢，被派遣随董祀入南匈奴，以便归途服侍蔡文姬。

胡兵、胡婢、胡乐队、胡舞队等各若干人。

曹丞相府侍者、铜雀台歌伎等各若干人。

## 年 代

汉献帝建安十三年至二十一年(公元二〇八年至二一六年)。

## 地 点

第一、二幕在南匈奴;

第三幕在长安郊外;

第四、五幕在邺下。

## 第一幕

左贤王的穹庐，仲春的早晨。

穹庐设在舞台一侧，门外张彩棚，下敷地毯，设各种必要用具。四周有障屏竖立，间隔成一区域。当隅处每有缺口，与外通。背景可适当布置胡中景物。时闻马嘶声。

蔡文姬，胡装，其装束如维吾尔族。独自一人在彩棚下徘徊，形容憔悴。一时又高兴，一时又有愁思不决之状。屡屡叹气，时时又自言自语：“怎么办呢？到底是回去，还是不回去？”（这样的话，在一定间歇中反复。）

忽然又站立着，凝视着远方，似乎在酝酿诗意。事实上她已三天三夜不睡觉。在失眠中她的《胡笳十八拍》已经做到第十二拍了。

后台合唱。音乐伴奏。（《胡笳诗》中的“兮”字古本读阿音，故一律改为阿字。）

东风应律呵暖气多，  
知是汉家天子呵布阳和。  
羌胡蹈舞呵共讴歌，  
两国交欢呵罢兵戈。  
忽逢汉使呵称近诏，  
遣千金呵赎妾身。

喜得生还呵逢圣君，  
嗟别二子呵会无因。  
十有二拍呵哀乐均，  
去住两情呵难具陈。

胡儿伊屠知牙师，佩弓，腰悬箭囊，自穹庐对侧跑出。

胡 儿 妈！（向文姬跑去。）

文 姬 （停步）呵，伊屠知牙师，你一早到什么地方去来？

胡 儿 我去打兔子来，我听见好些人在说，妈，你今天就要回汉朝去了，是真的吗？

文 姬 （迟疑，叹气，掩泪）……

胡 儿 （抱拥其母）妈，你在哭吗？你为什么要哭呢？回汉朝去不是好事吗？你不是经常在说，要带我们回去吗？我是很高兴的啦！

文 姬 （索性哭出声来了）伊屠知牙师！我的儿！（抚抱胡儿，泣不成声。有一会，才哽咽着说）娘这几天一直没有告诉你。汉朝的曹丞相派遣了专使来，要把娘接回去，送来了很多的黄金玉器、锦缎绫罗。单于呼厨泉已经答应了。我已经考虑了三天，今天已经是第四天了，我须得作最后的决定。

胡 儿 妈，你还没有决定吗？你决定了吧，带我们一道回去，把爹爹，把四姨婆也一道带回去！

文 姬 娘是很想回去的。我告诉过你“狐死首丘”的故事，一个人到死都是怀念自己的乡土的。你外公外婆的坟墓在长安，我只是十二年前，在来匈奴的途中，去扫过一次。我也很想回去扫墓。特别是你外公有不少的著作，经过战乱，遗失了，回去我想也总可以收集得一些。娘十二年来都在这

样想，可是总得不到回去的机会。现在机会来了，娘当然是喜出望外的。

胡 儿 那吗，你为什么不去赶快作出决定，把我们一道带回去呢？我多么想去看看万里长城，看看黄河，看看长江，看看东岳泰山呵！

文 姬 （悲抑）儿呀，你不知道。娘为这事已经三天三夜没有睡觉了。

胡 儿 哦，难怪你这两天瘦了，我看你饭也不想吃。妈，你是生了病吗？妈？

文 姬 （摇头）我呵，我比生病还要难过。（徐缓地）能够回去，我是很高兴的。十二年来，我认为无望的希望竟公然达到了。但是，儿呵，你不知道为娘的苦痛。娘要回去，……（欲言又止，终于决绝地说出）却又不得不丢掉你们！

胡 儿 （惊愕）怎么？妈，你说什么？

文 姬 （悲痛）娘要回去，就不能不留你们在这儿，留下你和你半岁的妹妹。

胡 儿 那怎么行呢？妈，你不要我们了吗？

文 姬 不，不是！是你父亲不放你们走，他甚至于不想让我走。

胡 儿 那怎么行呢？我要和爹爹闹。

文 姬 我已经和你爹爹谈了三天了。我说，儿女让我带回去，没有母亲的儿女很可怜。他说，不行，你是汉人，我可以让步，让你走；儿女是匈奴人，我不能让步，你不能带走。我说，一个人分一个吧，把你或者你的妹子带回去，他也不肯。儿呵，你想，把你们丢下，让娘一个人回去，这不是割下了娘的心头肉吗？

胡 儿 （愤愤然，又含着眼泪地）爹爹这样不讲道理吗？匈奴人和汉